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莱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等产品检验检测项目		
项目代码	[REDACTED]		
建设单位联系人	[REDACTED]	联系方式	[REDACTED]
建设地点	苏州市太仓市沙溪镇岳王临港南路 525 号平谦（太仓）现代产业园 14# 厂房及 10# 北半栋厂房		
地理坐标	（ <u>121</u> 度 <u>9</u> 分 <u>44.802</u> 秒， <u>31</u> 度 <u>32</u> 分 <u>29.504</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7452 检测服务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 98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太仓沙溪镇人民政府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沙政发备[2021]226 号
总投资（万元）	9536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0.524	施工工期	4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sup>2</sup> ）	12787.98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p>2018 年经太仓市人民政府同意对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的范围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区域范围东至岳南新村、南至沪宜高速、西至岳杨路、北至新港公路，约 1.51 平方公里。</p> <p>工业园区产业定位为：电子信息、精密机械、汽车配件（主要为汽车零部件生产、组装）、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医疗器械、现代物流和轻工等产业；机械制造不涉及电镀、印刷电路板制造、不涉及重金属污染项目，轻工不涉及纸浆造纸、印染、制革、化纤（化学合成法）、酿造等。</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规划环评名称：《太仓市沙溪镇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p> <p>审查文件及文号：《关于对太仓市沙溪镇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苏环评审查【2020】30050 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拟建项目位于平谦（太仓）现代产业园内，在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范围内。</p> <p>拟建项目属于研究和试验发展业，所从事行业符合沙溪镇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的产业规划。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太仓市总体规划、环保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p>		

表1-1 与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对比表

限制类别	负面清单	项目相符性分析
禁止引进的产业	1、电子信息：涉及铅、汞、镉、铬、砷五类重金属的工艺。 2、食品工业：盐、糖、白酒、味精（传统工艺）、牙膏的生产。 3、机械制造业：自行车、普通机床（数控除外）、选矿选煤设备、单缸柴油机、激光视盘机生产线、涉及电镀、印刷电路板制造、涉及重金属污染的项目。 4、轻工业：制浆造纸、印染、制革、化纤（化学合成法）、酿造等。 5、高 VOCS 含量的涂料、粘胶剂、清洗剂、油墨、稀释剂等。 6、其他与产业定位不符的企业。	1、本项目主要太能光伏测试、电磁兼容测试和汽车零部件测试，不属于其中禁止的生产线，也不涉及电镀、印刷电路板制造和重金属污染。 2、项目不使用涂料。 3、项目产业与工业园区定位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高水耗、高物耗、高能耗的项目	项目水耗、物耗、能耗均较低
	2、水质经预处理不能满足污水厂接管要求的项目	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满足污水厂接管要求
	3、工艺废气中难处理的、恶臭、有毒有害物质无法达标排放的项目	项目工艺废气中无难处理的、恶臭、有毒有害物质，项目废气可达标排放
	4、蒸汽用量大且不能实行集中供热、需自建燃煤锅炉的项目	项目不需要使用蒸汽，无锅炉
	5、使用高毒物质为主要生产原料，又无可靠有效的污染控制措施的项目	项目不使用高毒物质为主要生产原料
	6、新增重点污染物排放量且无总量指标来源等不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项目	项目新增废气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7、排放含氮、磷废水的项目	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
	8、没有能力进行设备和产品升级，清洁生产水平不能达到国内先进水平的项目	项目使用设备和生产的产品均不属于禁止、淘汰和限制类，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国内先进水平
	9、粉尘产生量大且捕集效率达不到 90%以上的项目	本项目不产生粉尘
空间管制要求禁止引入的项目	1、空间防护不能满足环境和生态保护要求的项目	项目周边主要为工业区
	2、不能满足环评测算出的环境防护距离，或	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源，

目	环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难以落实到位的项目	也不属于该类情况
---	------------------------	----------

**表1-2 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审查意见		相符性分析
规划范围	调整后该产业园总规划面积1.51平方公里，规划范围为东至岳南新村、南至沪宜高速、西至岳杨路、北至新港公路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临港南路525号平谦（太仓）现代产业园14#厂房及10#北半栋厂房，属于该产业园规划范围。
产业定位	电子信息、精密机械、汽车配件（主要为汽车零部件生产、组装）、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医疗器械、现代物流和轻工等产业；机械制造不涉及电镀、印刷电路板制造、不涉及重金属污染项目，轻工不涉及纸浆造纸、印染、制革、化纤（化学合成法）、酿造等	本项目主要为太能光伏测试、电磁兼容测试和汽车零部件测试，不涉及电镀、印刷电路板制造、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符合工业园区产业定位。
工作重点	（二）实施清单管理，入区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准入条件。项目环评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三线一单”以及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入区项目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优先引进生产工艺和设备先进、技术含量高、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物排放低、资源利用率高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满足产业政策、规划产业定位，执行“三线一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三）扎实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应采取工艺改造、节水管理等措施控制和减少现有企业的资源消耗水平及污染物排放强度。根据国家和江苏省有关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关要求，明确园区环境质量改善阶段目标，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特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确保实现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对园区现有主要VOCs及异味废气排放企业开展综合治理工作，加强日常监测、监督管理和预防控制。	本项目有机废气产生量较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废气实现达标排放，且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使区内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纳入区域总量指标内，污染物排放应满足区域总量控制及污染物削减计划要求，切实维护区域环境质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纳入区域总量指标，执行区域内减量替代。

	和生态功能。	
	(五) 完善园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园区污水接管工作，入园企业不得设置污水外排口。区域内由协鑫发电有限公司集中供热，禁止新建燃煤锅炉；园区 不设固体废物处置所。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岳王污水处理厂，无自行设置的污水外排口，无自建锅炉。
	(七) 入园建设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制度，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督管理的有效衔接，规范项目管理。	本项目执行环评制度、“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制度。
	(八) 应按照《报告书》要求，建立产业园环境风险管理体系。注重园区环境风险源管理，严格控制新增本项目拟建立企业环境风险监测与监环境风险源。建立园区环境风险监测与监控体系，完善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形成应急联动机制。	本项目拟建立企业环境风险监测与监控体系，与园区形成应急联动机制。
规划优化调整建议	(一) 做好与江苏省国土空间规划、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的衔接，以符合《太仓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本项目产业定位、土地利用规划满足相关要求。

#### 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7452 检测服务，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涉及限制和淘汰类产品，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列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涉及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对照《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本项目不列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目录中，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对照《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0 年版）》，本项目不涉及特别管理措施。对照《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 年版）》，本项目涉及鼓励投资产业。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外资投资政策。

#### “三线一单”相符性

表 1-2 “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判定依据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三线	生态保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	距最近的杨林塘（太	相符

	护红线	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	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为 1200m	
	环境质量底线	2020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年均浓度及其对应百分位数浓度、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但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的太仓市属于不达标区。根据《太仓市沙溪镇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对岳王污水处理厂纳污河流新开河的监测结果，新开河监测断面上的各水质指标均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标准的要求，SS 能够满足《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相应标准，水质状况良好。同时，本项目各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良好。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对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等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降低当地的水、气、声的环境功能类别。		相符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用水来源为市政自来水，用电为区域变电站，水厂供水能力和变电站供电能力均能够满足本项目的要求。		相符

**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04号）、《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正本）》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排入岳王污水处理厂，各类固废均分类收集合理处置，不属于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无《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禁止行为，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

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太仓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太委发[2017]17号）相符性  
根据《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及《太仓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2017 年底前，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

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集装箱制造行业在整箱抛（喷）砂、箱内外涂装、底架涂装和木地板涂装等工序全面使用水性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交通工具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水性、粉末、无溶剂型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家具制造行业使用水性、紫外光固化、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机械设备、钢结构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包装印刷行业使用水性、醇溶性、大豆基、紫外光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替代。人造板制造行业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胶黏剂替代。”

本项目不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等，符合该专项行动方案的要求。

**与《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号）相符性分析**

通知要求：（二十四）深化 VOCs 治理专项行动

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以减少苯、甲苯、二甲苯等溶剂和助剂的使用为重点，推进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原辅材料和产品的替代。2020 年，全省高活性溶剂和助剂类产品使用减少 20%以上。加强工业企业 VOCs 无组织排放管理。推动企业实施生产过程密闭化、连续化、自动化技术改造，强化生产工艺环节的有机废气收集。化工行业全面应用“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技术。企业应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实施 LDAR 技术，并及时报送实施情况评估及 LDAR 数据、资料。化工园区应建立 LDAR 管理平台，定期调度企业 LDAR 实施情况，通过企业自查、第三方及环保部门核查等方式，确保 LDAR 技术应用工作稳定发挥实效。列入“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 VOCs 治理项目，2019 年底前全部完成。逾期未完成的，依法关闭或停产整治。

本项目不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本项目设置废气收集管线进行有效收集，减少无组织废气的排放，项目建设符合《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8]122 号）相关要求。

**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苏环办[2014]128号）相符性分析**

一、总体要求

（一）所有产生有机废气污染的企业，应优先采用环保型原辅料、生产工艺和装备，对相应生产单元或设施进行密闭，从源头控制 VOCs 的产生，减少

废气污染物排放。

(二) 鼓励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回收利用, 并优先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对浓度、性状差异较大的废气应分类收集, 并采用适宜的方式进行有效处理, 确保 VOCs 总去除率满足管理要求, 其中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有溶剂浸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 VOCs 总收集、净化处理率均不低于 90%, 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 75%。废气处理的工艺路线应根据废气产生量、污染物组分和性质、温度、压力等因素, 综合分析后合理选择, 具体要求如下:

1、对于5000ppm 以上的高浓度 VOCs 废气, 优先采用冷凝、吸附回收等技术对废气中的 VOCs 回收利用, 并辅以其他治理技术实现达标排放。

2、对于1000ppm~5000ppm 的中等浓度 VOCs 废气, 具备回收价值的宜采用吸附技术回收有机溶剂, 不具备回收价值的可采用催化燃烧、RTO 炉高温焚烧等技术净化后达标排放。当采用热力焚烧技术进行净化时, 宜对燃烧后的热量回收利用。

3、对于1000ppm 以下的低浓度 VOCs 废气, 有回收价值时宜采用吸附技术回收处理, 无回收价值时优先采用吸附浓缩—高温燃烧、微生物处理、填料塔吸收等技术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溶剂浸胶, 无密炼、炼胶、硫化工段, 测试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均属于低浓度有机废气且无回收价值, 因此本项目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因此, 本项目建设符合《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苏环办[2014]128 号) 的相关要求。

####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有关要求进行相符性分析, 具体见下表

表 1-3 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相符性分析

序号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	是否相符
1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 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 保持密闭。	本项目丙烷、正己烷均储存于密闭的容器, 存放于室内。盛装涂料的容器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 保持密闭。	是
2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 VOCs 物料时, 应采用	本项目转移丙烷、正己烷等时采用密闭桶	是

	密闭容器、罐车。 粉状、粒状 VOCs 物料应采用气力输送设备、管状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等密闭输送方式，或者采用密闭的包装袋、容器或罐车进行物料转移。	装。	
3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方式或采用高位槽（罐）、桶泵等给料方式密闭投加。无法密闭投加的，应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粉状、粒状 VOCs 物料应采用气力输送方式或采用密闭固体投料器等给料方式密闭投加。无法密闭投加的，应在密闭空间内操作，或进行局部气体收集，废气应排至除尘设备、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VOCs 物料卸（出、放）料过程应密闭，卸料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转移丙烷、正己烷等时采用密闭桶装。	是
4	VOCs 质量比大于等于 10% 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有机聚合物产品用于制品生产的过程，在混合/混炼、塑炼/塑化/熔化、加工成型（挤出、注射、压制、压延、发泡、纺丝等）等作业中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已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排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处理。	是
5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污染物排放应符合 GB16297 或相关行业标准的规定。 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 $\geq 3\text{kg/h}$ 时，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低于 80%；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 $\geq 2\text{kg/h}$ 时，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低于 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	本项目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 $< 2\text{kg/h}$ ，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	是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4 与环大气[2019]53 号相符性分析

序号	通知要求	本项目	是否相符
三、控制思路与要求			
1	（一）大力推进源头替代。通过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胶粘剂，以及低 VOCs 含量、	本项目不涉及。	是

		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要加大源头替代力度。		
	2	（二）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包括含 VOCs 原辅材料、含 VOCs 产品、含 VOCs 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将加强对 VOCs 物料的储存、转移等过程的管控，对老化等工艺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设置废气收集管线进行有效收集，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减少 VOCs 无组织排放。	是
	3	加强设备与场所密闭管理。含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含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	本项目含 VOCs 的物料均密闭储存，本项目投加液态 VOCs 物料采用桶泵方式密闭投加。	是
	4	推进使用先进生产工艺。通过采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工业涂装行业重点推进使用紧凑式涂装工艺，推广采用辊涂、静电喷涂、高压无气喷涂、空气辅助无气喷涂、热喷涂等涂装技术，鼓励企业采用自动化、智能化喷涂设备替代人工喷涂，减少使用空气喷涂技术。	本项目测试过程均在封闭的测试环境下工作，生产工艺先进。	是
	5	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	本项目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采用风管收集废气，满足废气收集设施设计规范。	是
	6	（三）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的浓度、组分、风量，温度、湿度、压力，以及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	本项目老化测试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均属于低浓度有机废气且无回收价值，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是

	VOCs 浓度后净化处理；高浓度废气，优先进行溶剂回收，难以回收的，宜采用高温焚烧、催化燃烧等技术。油气（溶剂）回收宜采用冷凝+吸附、吸附+吸收、膜分离+吸附等技术。规范工程设计。采用吸附处理工艺的，应满足《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		
四、重点行业治理任务			
8	有效控制无组织排放。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应密闭存储，调配、使用、回收等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除大型工件外，禁止敞开式喷涂、晾（风）干作业。除工艺限制外，原则上实行集中调配。调配、喷涂和干燥等 VOCs 排放工序应配备有效的废气收集系统	本项目不使用涂料、稀释剂、等，无敞开式作业，检测过程产生有机废气的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是
9	重点控制的 VOCs 物质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无重点控制 VOCs 物质	是
<p>综上所述，项目能够符合太湖流域相关规定要求，能够符合长江流域相关规定要去，能够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能够满足环保方面的有关政策要求，符合环境准入条件。</p>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项目由来

莱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09月08日，注册地址为太仓市沙溪镇岳王临港南路525号平谦（太仓）现代产业园14#厂房及10#北半栋厂房。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认证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现为了企业更好发展，该公司经研究决定，拟投资9536万元，租赁平谦（太仓）现代产业园有限公司的空置厂房（太仓市沙溪镇岳王临港南路525号平谦（太仓）现代产业园14#厂房及10#北半栋厂房），租赁面积12787.98平方米，建设“莱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等产品检验检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检测样品11770件。该项目已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沙政发备[2021]226号）。

### 2、项目规模

表 2-1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样品名称	年总设计能力/件	工作时间/a
1	样品检测	汽车导线线束	400	2000h/a
2		汽车连接器	200	
3		汽车电子元器件	300	
4		汽车座椅	20	
5		汽车灯具	150	
6		座椅天窗调节马达	50	
7		车载仪表	50	
8		光伏太阳能板	10000	
9		商用电子元器件	600	

项目建成后，原辅材料用量见下表：

表 2-2 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规格/成分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包装规格	来源及运输
1	食盐	氯化钠	75.2kg	75.2kg	500g/瓶	外购汽运
2	测试灰尘	滑石粉	1kg	2kg	1kg/袋	外购汽运
3	正己烷	/	2kg	3kg	500mL/瓶	外购汽运
4	丙烷	99%纯度	2kg	40L	40L/罐	外购汽运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火灾爆炸和毒理毒性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	毒理毒性
氯化钠	无色晶体，水溶性：317	不易燃，不易爆	无毒

建设内容

	g/L。温度：20° C。 pH: >= 7 - <= 10。		
丙烷	常温常压下为无色气体	不易燃，不易爆	经口：无资料 吸入：EC50 Rat inhalation 280,000 (95% confidence limit: 220,000 to 350,000) ppm, 504,996 (95% confidence limit: 396,783 to 631,245) mg/cu m/10 min;
正己烷	无色透明挥发性液体，有汽油样气味，不溶于水，混溶于乙醇、乙醚、氯仿等	不易燃，不易爆	经口：LD50 Mouse oral 5000 mg/kg bw 吸入：LC50 Rat inhalation 48000 ppm/< 4 hr

项目建成后，购置的生产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设备数量(台/套)	备注
1	十米法半电波暗室	SAC10	1	EMC Lab, 位于 14#
2	三米法半电波暗室	SAC3	1	
3	人工电源网络	ESH3-Z5	5	
4	射频电流探头	CSP 9160	3	
5	稳压稳流电源	0-60V	3	
6	电子式净化稳压电源	AVR-3445C	3	
7	屏蔽室	10.0mX4.0mX2.6m	2	
8	功率放大器	AS0206-50	5	
9	宽带天线	VULB 9163	3	
10	喇叭天线	BBHA	3	
11	信号发生器	SMB100A	5	
12	环境试验箱	SEWTH-A-140HS	9	Pv Lab, 位于 14#
13	稳态模拟器	/	2	
14	瞬态模拟器	/	3	
15	机械载荷测试仪	百士齐	2	
16	盐雾环境箱	BWTH162-CCT	2	
17	冰雹测试仪	自主搭建	1	
18	脉冲电压测试仪	NX20	2	
19	绝缘测试仪	TOS9213AS	4	
20	直流电源	N5768A	80	
21	燃烧实验室	大显	1	
22	高低温湿热试验箱	2000L/1000L/400L	11	
23	温度冲击箱	2000L	1	
24	盐雾箱	Ascott CC1000ip	1	
25	臭氧箱	高铁	2	
26	机械冲击台	苏试	1	
27	防水测试仪	IPX1~IPX6K	1	
28	振动台	TIRA 5T	1	
29	燃烧箱	DMS-3801 DMS-8802	2	
30	冰水热冲击/浸没箱	YX-BSCJ-1000L	1	
31	恒温恒湿测试间	23°C, 50%RH	1	
32	空压机	0.8Mpa	4	辅助设备
33	压缩空气储气罐	--	1	

34	循环水冷却塔	--	4	
35	纯水机	--	1	
36	行车	2.8 吨	1	

项目主要公辅工程情况见下表。

**表 2-5 项目主要公辅工程情况**

类别	工程内容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实验区域、办公区		12787.98m <sup>2</sup>	实验室待检测样品测试，厂房一楼为主要测试区域，二楼为办公区域
贮运工程	原材料仓库		--	依托主体工程
	运输		--	原材料及产品进出厂均使用汽车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用水量 2531.6t/a	市政供水管网
	排水系统		排水量 2020 t/a	雨污分流，依托市政雨水管网
	供电系统		市政电网	用电量 550 万度/年
	绿化		依托租赁方现有绿化	-
环保工程	废气		非甲烷总烃、NOx	燃烧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老化废气、高温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市政管网	接管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减振、隔声、距离衰减	/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固废暂存间 10m <sup>2</sup>	/

### 3、水平衡

项目建成后，用水和排水情况见下：

本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防水测试用水和盐雾测试用水。本项目投产后预计员工为 101 人，根据《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2012 年修订），生活用水量按 100L/人·天计，年工作 250 天，生活用水约 2525t/a，产污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2020t/a，其中 COD400mg/L，氨氮 25mg/L，总磷 5mg/L，SS 200mg/L，项目厂区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道纳入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试验过程中使用冷却用水，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冷却用水使用量为 2.6t/a，本项目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本项目盐雾测试过程中，需在自来水中添加食盐氯化钠以达成测试所需盐雾溶液，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食盐与自来水配比为 200g：2t，本项目盐雾测试为 2t/次，即盐雾测试用水为 2t/a，项目盐雾测试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本项目防水测试用水为 2t/次，即防水测试用水为 2t/a，防水测试用水循环使用、定期添加，不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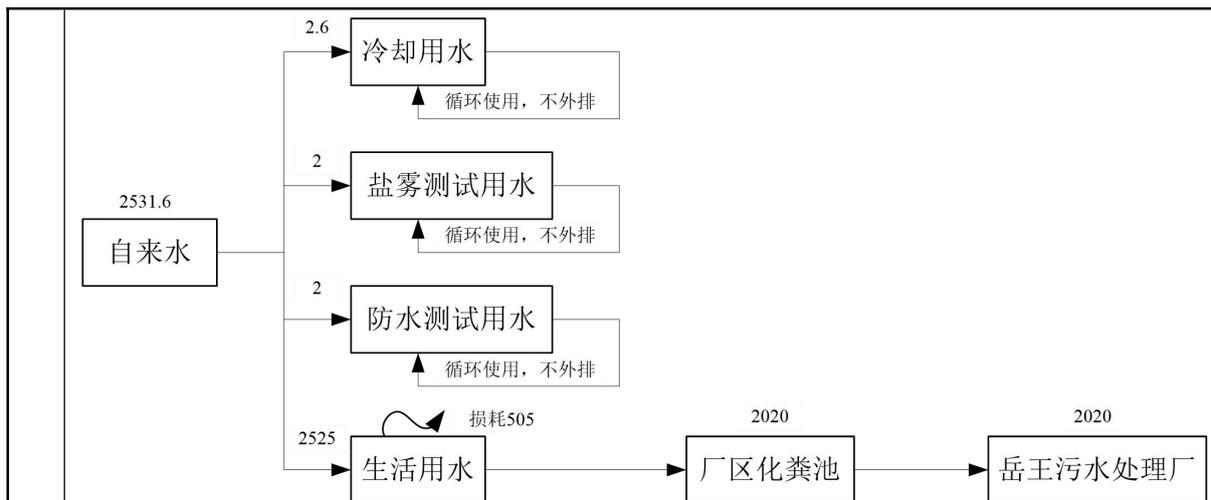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 4、劳动定远及工作制度

项目职工定员 101 人，年工作天数 250 天，1 班制，每班 8 小时。

#### 5、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具体平面布置情况详见附图三。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 1、工艺流程

项目投产后不涉及生产，主要从事太能光伏测试、电磁兼容测试和汽车零部件测试。根据客户委托，对需要检测的样品进行采集，采集后根据客户需求对样品进行各项性能测试、分析，最后出示检测报告。建设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 工艺流程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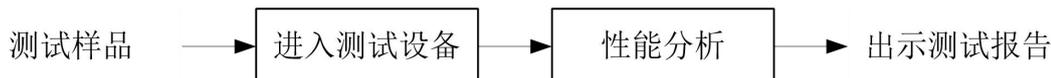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

##### 工艺流程简介：

项目各类测试样品，根据客户委托的检测任务，按测试需求，进入测试设备内进行性能测试和分析，根据测试结果，项目给出测试报告。项目测试内容包括：太阳能光伏检测、电磁兼容检测、老化测试、高低温测试、振动测试、盐雾测试、防尘测试、电测实验、防水测试、特殊测试等，具体各测试项目说明如下：

##### (1) 太阳能光伏检测

进行太阳能光伏组件的功率、耐压、绝缘机械载荷等物理性能测试、燃烧测试。燃烧测试：测定测定光伏材料的燃烧情况，实验在封闭燃烧性实验室内进行，将样品固定后，通过 C<sub>3</sub>H<sub>8</sub>（丙烷）引燃待测样品，观察样品燃烧情况并记录燃烧焓等相关参数。常规燃烧实验样品燃烧时间在 50s 内，产生 G1 燃烧废气（主要污染因子：NO<sub>x</sub>），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

排放，太阳能光伏测试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 (2) 电磁兼容检测

实验室根据样品供应单位测试需求，按照国内外测试标准要求进行测试。主要测试电子电器样品在正常运行过程中对环境的干扰情况以及对环境的抗干扰能力。电磁兼容测试不产生废气、废水，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 (3) ACT 实验室

①老化测试：测试样品为汽车线束、汽车保险丝，将外层包覆橡胶的汽车线束、汽车保险丝放入老化实验箱内，在 20~200℃ 的温度下，进行橡胶老化，结束后通过电测实验，检验汽车线束、汽车保险丝是否会被击穿。本过程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G2 老化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②高低温测试：测试样品为汽车线束、汽车保险丝、座椅泡沫。将测试样品放入高低温实验箱内，检测样品在极端情况下的稳定性（极端低温为-70℃，极端高温为 180℃）。高低温测试结束后通过电测实验，检验汽车线束、汽车保险丝是否会被击穿。高低温测试过程中，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G3 高温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③振动测试：测试样品为汽车线束、汽车保险丝、座椅泡沫。将测试样品放入三综合振动台内，检测样品在极端温度和有振动条件下的稳定性（极端低温为-70℃，极端高温为 180℃，振动频率最大为 5Hz），振动测试过程中，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④盐雾测试：盐雾测试样品为汽车线束、座椅支架、汽车外壳、汽车配套零部件，将测试样品放入盐雾实验箱内没在封闭环境内进行盐雾喷淋测试，检测样品的耐腐蚀性，盐雾在实验箱内循环，不外排。盐雾测试过程中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⑤防尘测试：测试样品为汽车密封件，将测试样品放入防尘实验机内，使用测试灰尘（滑石粉）模拟外在环境中存在的沙尘，在封闭的测试环境中对汽车密封件进行密封性测试，测试粉尘在封闭测试环境中循环使用。防尘测试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⑥电测实验：测试样品为汽车线束、汽车保险丝、汽车密封件，对测试样品进行电阻值测试和绝缘性测试。电测实验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⑦防水测试：测试样品为雨刮器（含挡风玻璃），将测试样品放在雨刮可靠性实验台上，进行雨刮器的可靠性测试，检测在水喷淋的情况下，雨刮器是否能稳定运行。防水测试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⑧特殊测试：测试样品为汽车线束，测试内容有摩擦测试、折断测试、拉伸测试和翻转测试，主要测试汽车线束的摩擦性、拉伸性、可折断性。特殊测试产生 S1 废弃测试样品、N 噪声。

其他产污环节：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会产生 W1 生活污水和 S2 生活垃圾。

## 2、产排污环节

根据工艺流程及描述，项目产污环节见下表。

**表 2-8 项目产污环节一览表**

污染源		产污工序	主要污染物	直接去向
废气	G1 燃烧废气	太阳能光伏检测	NOx	经新风系统收集，通过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G2 老化废气	老化测试	非甲烷总烃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G3 高温废气	高低温测试	非甲烷总烃	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	员工生活	COD、NH <sub>3</sub> -N、SS、TP	直排污水管网
噪声	N	设备运转等噪声	噪声	周围声环境
固废	S1	检验	废气测试样品	危废暂存间
	S2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桶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无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所租用的厂房未出租给医药、化工、电子等大型污染企业，无重金属及有毒有害物质对土壤的污染等污染问题。

因此，没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详见附图四。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1) 基本因子					
	<p>根据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0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结论，2020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366天，优良天数为312天，优良率为85.2%，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均浓度为26μg/m<sup>3</sup>。</p> <p>引用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信息平台公布的太仓空气质量数据，统计得到的各主要污染物浓度值见表3-1。</p>					
	<b>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b>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sup>3</sup> )	评价标准 /(μg/m <sup>3</sup> )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8.89	60	14.82%	达标
		98百分位数日平均	16	150	10.67%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39	40	78.48%	达标
		98百分位数日平均	71.7	80	89.63%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60	70	60.86%	达标
95百分位数日平均		90.75	150	60.50%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6	35	74.29%	达标	
	95百分位数日平均	63.5	75	84.67%		
CO	95百分位最大8小时平均值	1100	4000	27.50%	达标	
O <sub>3</sub>	90百分位数日平均	167.5	160	104.69%	不达标	
<p>由上表可见，2020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年均浓度及其对应百分位数浓度、CO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但O<sub>3</sub>日最大8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的太仓市属于不达标区。</p> <p>根据《2020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区域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近年来，太仓市PM<sub>2.5</sub>浓度明显下降，优良天数比例也有较大提升，但臭氧污染日趋明显，特别是夏季高温天气时，臭氧对优良天数比例的影响较大。</p> <p>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针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存在的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太仓市进一步聚焦项目攻坚，落实精细化管理，明确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举措，着重治理臭氧污染，采取的措施有：开展VOCs强化管控，对辖区VOCs排放量大、治理效率差、臭氧贡献高的重点企业常态化实行强制减排，重点行业VOCs减排比例不低于30%；10~35蒸吨/小时燃煤锅炉全部“清零”；加快推进加油站油气回收深度治理，组织港口内运输车辆和港作机械深度治理；重点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锅炉使用企业废气排放执</p>						

法检查；重点开展高排放超标车辆执法查处；重点开展 8~9 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错峰生产措施落实情况执法检查等。

臭氧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将持续一段时间，太仓市将做到提前预判、积极应对、精准管控，尤其是运用专家团队排查诊治成果，采取针对性措施，力争突破臭氧污染“瓶颈”。

## 2、地表水环境

项目生活污水接管至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千步泾。本次环评引用《太仓市沙溪镇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 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1 日对岳王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500m、排污口下游千步泾与杨林塘交汇处（约排污口下游 820m 处）进行的水质检测，引用数据距今为 3 年内，且在引用时间距今纳污水体未新增大的污染源，检测数据见表 3-3。

**表 3-3 项目地表水水质主要指标现状表 单位：mg/L, pH, 粪大肠菌群除外**

河流	断面	项目	pH	COD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千步泾	排污口上游 500m	最大值	7.04	15	28	0.49	0.12
		最小值	6.05	11	23	0.31	0.10
		超标率 (%)	0	0	0	0	0
	排污口下游千步泾与杨林塘交汇处	最大值	7.15	12	28	0.28	0.13
		最小值	6.02	9	23	0.21	0.11
		超标率 (%)	0	0	0	0	0
千步泾执行IV类标准			6~9	30	60	1.5	0.3

监测结果表明，各指标因子浓度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SS 满足参照执行的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区域水环境质量较好。

## 3、声环境

根据《2020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可知，2020 年太仓市共有区域环境噪声点位 112 个，昼间平均等级声效为 55.9 分贝，等级划分为“一般”。道路交通噪声点位共 41 个，昼间平均等级声效等级为 63.8 分贝，评价等级为“好”。功能区域噪声点位共 8 个，1-4 类功能区昼、夜间等效声级均达到相应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因此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表 1 标准。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不需要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 4、生态环境

项目不需要进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

## 5、电磁辐射

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现状监测与评价。

## 6、地下水和土壤环境

项目主体工程位于厂房 1 层，厂区内地面均已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不需要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大气环境

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4 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表**

序号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规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
1	岳南新村	居住区	居民	约 5000 人	二类	东	326m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境  
保护  
目标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NO<sub>x</sub>，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2、3 标准，详见表 3-5。

表 3-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60	15	3.0	厂界外最高浓度	4.0
NO <sub>x</sub>	200	15	/		0.12
污染物名称	特别排放限制	限制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中标准，DB32/1072-2018 中未列入项目（pH、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 A 标准。标准具体见下表 3-7。

表 3-7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类别	项目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污水厂接管管标准	pH	6~9（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LAS	20	
	粪大肠菌群数	5000 个/L	
	总余氯	>2（接触时间≥1h）	
	NH <sub>3</sub> -N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TN	70	
TP	8		
污水厂尾水排放标准	COD	5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排放限值
	TN	12（15）*	
	P	0.5	
	NH <sub>3</sub> -N	4（6）	
	pH 值	6-9（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
	BOD <sub>5</sub>	10	
	SS	10	
	LAS	0.5	
	粪大肠菌群数	103 个/L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所在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其昼间标准值为 65dB(A)，夜间标准值为 55dB(A)。详见表 3-8。

表 3-8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时段	类别	排放限值	标准来源
营运期	昼间	6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夜间	55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 4、固废控制标准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苏州市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相关规定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与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36号）等规定要求设置。

建设项目投产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3-9。

**表 3-9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接管量(t/a)	外排环境量(t/a)
废气	无组织	NOx	0.0000312	0	/	0.0000312
废水	生活污水 (2020t/a)	COD	0.808	0.1616	0.6464	0.101
		SS	0.404	0.1212	0.1212	0.0202
		NH <sub>3</sub> -N	0.0505	/	0.0505	0.0101
		总磷	0.0101	/	0.0101	0.00101
固废	生活垃圾		25.25	25.25	/	0
	一般工业固废		2	2	/	0

注：[1]为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接管考核量；[2]为参照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水指标，作为本项目最终外排量。

有组织废气排放量：NOx0.0000156t/a。

本项目排放量在沙溪镇范围内平衡。

项目废水接管考核量为：本项目生活污水水量为 2020m<sup>3</sup>/a，化学需氧量 0.6464t/a、悬浮物 0.1212t/a、氨氮 0.0505t/a、总磷 0.0101t/a，纳入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现有总量范围内平衡。

项目固废排放量为零，无需申请总量。

总量  
控制  
指标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租赁现有已建厂房进行生产，只进行简单的装修，无土建工程，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 响较小。</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p>1、废气</p> <p style="margin-left: 20px;">(1) 废气源强</p> <p style="margin-left: 20px;">①燃烧废气</p> <p>本项目使用丙烷作为太阳能光伏测试中的燃烧原料，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使用丙烷纯度为 99%，其剩余杂质为空气，空气中氮气含量为 78%。本项目使用丙烷为故本项目燃烧 NO<sub>x</sub> 产生量为 0.0000312t/a。本项目燃烧废气通过洁净车间的高效收集设备收集后，通过新风系统引至排气筒于 15m 高排放。</p> <p style="margin-left: 20px;">②老化废气</p> <p>本项目进行老化测试时对测试样品进行加热，产生老化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本项目老化测试过程均在洁净车间内完成，洁净车间设置了高效收集设备（捕集效率不低于 99.9%），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因此老化测试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极低，可忽略不计。</p> <p style="margin-left: 20px;">③高温废气</p> <p>本项目进行高低温测试时对测试样品进行加热，产生高温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本项目高低温测试过程均在洁净车间内完成，洁净车间设置了高效收集设备（捕集效率不低于 99.9%），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因此高低温测试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极低，可忽略不计。</p> <p style="margin-left: 20px;">(2) 达标分析</p> <p>本项目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源强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1 本项目正常工况废气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colspan="6" rowspan="2">产生情况</th> <th colspan="3" rowspan="2">治理情况</th> <th colspan="6">排放情况</th> </tr> <tr> <th colspan="4">有组织排放</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th> </tr> <tr> <th>污</th> <th>污</th> <th>工作</th> <th>产生量</th> <th>速率</th> <th>浓度</th> <th>治</th> <th>收</th> <th>处</th> <th>排气</th> <th>排放量</th> <th>排</th> <th>浓度</th> <th>排</th> <th>排</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r> </tbody> </table>	产生情况						治理情况			排放情况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污	污	工作	产生量	速率	浓度	治	收	处	排气	排放量	排	浓度	排	排															
产生情况											治理情况			排放情况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污	污	工作	产生量	速率	浓度	治	收	处	排气	排放量	排	浓度	排	排																																						

污染源	染物	时间 h/a	t/a	kg/h	mg/m <sup>3</sup>	理 措施	集 效率 %	理 效率 %	量 m <sup>3</sup> /h	t/a	放 速 率 kg/ h	mg/ m <sup>3</sup>	放 量 t/ a	放 速 率 kg/ h
燃烧 废气	NO <sub>x</sub>	1062. 5	0.00003 12	0.000 03	0.000 97	/	/	/	3000 0	0.00003 12	/	/	/	/

由上表可知，排气筒排放的 NO<sub>x</sub> 可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可同时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的排放限值要求。

### （3）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燃烧废气经洁净车间收集设备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本项目老化、高温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 （4）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同时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拟定的监测计划如下：

**表 4-3 废气污染源常规监测方案**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气筒	NO <sub>x</sub>	一年一次
厂界	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一年一次

### （6）小结

综上所述，本项目老化、高温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燃烧废气产生的 NO<sub>x</sub> 经洁净车间收集设备收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P1 有组织排放，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要求。

本项目位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在采取上述措施后，能够达标排放，能够满足《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 年）》中“强化 VOCs 污染专项治理”等相关要求，符合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因此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2、废水

### （1）废水产排污情况

根据工程分析内容，项目废水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4-4 废水产排污情况汇总表**

类别	序号	产物工序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形式
废水	W1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化粪池	接管市政管网

### （2）评价因子及执行标准

项目产生的污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岳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4-5 评价因子和标准来源一览表**

排放源	评价因子	间接排放标准	
		标准值	名称
生活污水	COD	50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SS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总磷	8	

(3) 排放源参数

**表 4-6 水污染物排放源参数**

名称	排放口坐标		废水类别	评价因子	排放去向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经度	纬度					
1#生活污水排放口	121.165296	31.542416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接管岳王污水处理厂	一般排放口	间接排放

(4) 污染治理设施

**表 4-7 水污染物治理设施参数**

名称	废水来源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施工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处理能力	治理效率%
1#生活污水排放口	生活污水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岳王污水处理厂				

(5) 源强核算及达标分析

① 废水源强核算

项目污水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表 4-8 废水产生排放情况**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处理工艺	处理效率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COD	2020	400	0.808	化粪池	/	320	0.6464
	SS		200	0.404			140	0.1818
	NH3-N		25	0.0505			25	0.0505
	总磷		5	0.0101			5	0.0101

② 达标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市政管网，排放达标情况如下表

**表 4-9 废水达标情况分析**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t/a)	排放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COD	2020	400	0.808	320	0.6464
	SS		200	0.404	140	0.1818
	NH3-N		25	0.0505	25	0.0505
	总磷		5	0.0101	5	0.0101

由上表可知，生活污水各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均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废水可接入周边污水管网，最后进入岳王污水处理厂处理。

(6) 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污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量 2020t/a，生活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岳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污水出水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中三级标准。因此，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7) 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① 污水处理厂概况

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位于岳杨路东侧，设计处理能力 1 万 m<sup>3</sup>/d，于 2008 年 3 月 14 日取得太仓市环保局“关于对太仓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 1 万立方米/d 污水处理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太环计[2008]55 号)，第一阶段工程(5000m<sup>3</sup>/d)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于 2017 年 4 月 7 日通过太仓市环保局验收(太环建验[2017]111 号)。沙溪镇岳王污水处理厂已建一期规模为 5000t/d，目前日处理水量约为 2500t/d，占处理能力的 50%(生活污水与工业废水比例约为 10:1)。污水厂主要处理工艺为格栅-旋流沉砂-A<sup>2</sup>O-絮凝-沉淀-反冲滤-紫外线消毒，处理后的尾水利用管道排至千步泾。

② 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水质：建设项目接管废水只含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可达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厂设计进水标准见表 3-4)，不会对污水处理厂生化系统产生影响。处理能力：目前该污水处理厂余量约为 0.8 万吨/天，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8.08t/d，占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余量的比例为 0.101%，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有足够的余量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

区域污水管网建设情况：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已建设到位，具备接管条件。

接管可行性：污水接管口根据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进行设置，建设项目必须实施“雨污分流”，建设项目生活污水达标后可由接管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即整个企业只能设置污水排放口一个，雨水排口一个。同时应在排污口设置明显排口标志。

因此，项目建成后生活污水接入太仓市岳王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表 4-10 废水间接排放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废水量排放(t/a)	排放去向	产生量(t/a)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评价因子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1#	2020	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0点-24点	岳王污水处理厂	COD	50
							SS	10
							NH <sub>3</sub> -N	4（6）
							总磷	0.5

(8) 监测要求

表 4-1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 <sub>3</sub> -N、TP	2次/年

### 3、噪声

#### (1) 噪声源强和降噪措施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振动环境箱、环境实验箱等设备运行噪声。产生强度参考《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 2034-2013）附录 A 和同类项目运行情况，约为 65~85dB(A)。

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包括：优先选用国内外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各类功能区，进出风管接头采用软接，生产区域采用隔声性能良好的隔声门窗进行安装，营运期间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避免异常噪声产生等。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能有效降噪 25 dB(A)左右。

#### (2) 噪声产排情况

项目噪声产生和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4-12-1 项目主要噪声源一览表

噪声源	设备数量 (台/套)	产生强度 dB(A)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dB(A)	持续时间/ 天
			工艺	降噪效果 dB(A)		
十米法半电波暗室	1	65	减振、隔声、距离衰减	25	40.0	8h
三米法半电波暗室	1	65		25	40.0	8h
人工电源网络	5	65		25	40.0	8h
射频电流探头	3	50		25	40.0	8h
稳压稳流电源	3	50		25	40.0	8h
电子式净化稳压电源	3	50		25	40.0	8h
屏蔽室	2	65		25	40.0	8h
功率放大器	5	70		25	55.0	8h
宽带天线	3	50		25	40.0	8h
喇叭天线	3	50		25	40.0	8h
信号发生器	5	65		25	45.0	8h
环境试验箱	9	65		25	45.0	8h
稳态模拟器	2	65		25	40.0	8h
瞬态模拟器	3	65		25	40.0	8h
机械载荷测试仪	2	75		25	50.0	8h

盐雾环境箱	2	60		25	50.0	8h
冰雹测试仪	1	75		25	60.0	8h
脉冲电压测试仪	2	80		25	55.0	8h
绝缘测试仪	4	70		25	45.0	8h
直流电源	80	60		25	40.0	8h
燃烧实验室	1	70		25	60.0	8h

表 4-12-2 项目主要噪声源一览表

噪声源	设备数量 (台/套)	产生强度 dB(A)	降噪措施		排放强度 dB(A)	持续时间/ 天
			工艺	降噪效果 dB(A)		
高低温湿热试验箱	11	60		25	60.0	8h
温度冲击箱	1	75		25	50.0	8h
盐雾箱	1	75		25	50.0	8h
臭氧箱	2	65		25	45.0	8h
机械冲击台	1	75		25	60.0	8h
防水测试仪	1	70		25	55.0	8h
振动台	1	70		25	60.0	8h
燃烧箱	2	75		25	55.0	8h
冰水热冲击/浸没箱	1	65		25	55.0	8h
恒温恒湿测试间	1	50		25	50.0	8h

(3) 厂界达标情况

项目采用点源衰减计算公式和多源叠加公式预测厂界达标情况，计算公式如下：

$$L_A(r) = L_A(r_0) - (A_{div} + A_{bar} + A_{atm} + A_{exc})$$

式中， $L_A(r)$ —预测点 r 处的等效 A 声级，dB(A)；

$L_A(r_0)$ —距声源  $r_0$  处的等效 A 声级，dB(A)；

$A_{div}$ —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量，dB(A)；

$A_{bar}$ —遮挡物引起的衰减量，dB(A)；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量，dB(A)；

$A_{exc}$ —附加衰减量，dB(A)。

其中， $A_{div}$  采用如下公式计算：

$$A_{div} = 20 \lg(r/r_0)$$

式中，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噪声在室外空间的传播介，由于受到遮挡物的隔断，各种质的吸收与反射，以及空气介质的吸收等物理作用而逐渐减弱。为了简化计算条件并能考虑到最不利因素，计算时只考虑噪声随距离的衰减。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见下表。

表 4-13-1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源强 dB	数量	降噪 值	降噪后 源强	厂界距离(m)				厂界预测结果 dB(A)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A)		dB(A)	dB(A)								
十米法半电波暗室	75	1	25	50.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三米法半电波暗室	75	1	25	50.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人工电源网络	70	5	25	45.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射频电流探头	70	3	25	45.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稳压稳流电源	70	3	25	45.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电子式净化稳压电源	65	3	25	40.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屏蔽室	70	2	25	45.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功率放大器	70	5	25	45.0	35	50	35	50	27.2	24.4	27.2	24.4
宽带天线	65	3	25	40.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喇叭天线	65	3	25	40.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信号发生器	75	5	25	50.0	35	50	35	50	17.2	14.4	17.2	14.4
环境试验箱	70	9	25	45.0	35	50	35	50	17.2	14.4	17.2	14.4
稳态模拟器	70	2	25	45.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瞬态模拟器	70	3	25	45.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机械载荷测试仪	75	2	25	50.0	35	50	35	50	22.2	19.4	22.2	19.4
盐雾环境箱	75	2	25	50.0	35	50	35	50	22.2	19.4	22.2	19.4
冰雹测试仪	85	1	25	60.0	35	50	35	50	32.2	29.4	32.2	29.4
脉冲电压测试仪	80	2	25	55.0	35	50	35	50	27.2	24.4	27.2	24.4
绝缘测试仪	70	4	25	45.0	35	50	35	50	17.2	14.4	17.2	14.4
直流电源	65	80	25	40.0	35	50	35	50	12.2	9.4	12.2	9.4
燃烧实验室	85	1	25	60.0	35	50	35	50	32.2	29.4	32.2	29.4
总影响值 dB(A)									36.9	34.1	36.9	34.1

表 4-13-2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源强 dB(A)	数量	降噪值 dB(A)	降噪后源强 dB(A)	厂界距离(m)				厂界预测结果 dB(A)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高低温湿热试验箱	85	11	25	60.0	35	50	35	50	32.2	29.4	32.2	29.4
温度冲击箱	75	1	25	50.0	35	50	35	50	22.2	19.4	22.2	19.4
盐雾箱	75	1	25	50.0	35	50	35	50	22.2	19.4	22.2	19.4
臭氧箱	70	2	25	45.0	35	50	35	50	17.2	14.4	17.2	14.4
机械冲击台	85	1	25	60.0	35	50	35	50	32.2	29.4	32.2	29.4
防水测试仪	80	1	25	55.0	35	50	35	50	27.2	24.4	27.2	24.4
振动台	80	1	25	60.0	35	50	35	50	27.2	24.4	27.2	24.4
燃烧箱	75	2	25	55.0	35	50	35	50	22.2	19.4	22.2	19.4
冰水热冲击/浸没箱	80	1	25	55.0	35	50	35	50	27.2	24.4	27.2	24.4
恒温恒湿测试间	75	1	25	50.0	35	50	35	50	22.2	19.4	22.2	19.4
总影响值 dB(A)									37.5	34.7	37.5	34.7

经预测，项目在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后，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值均小于《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能够做到达标排放,项目排放的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拟定的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4 噪声污染源常规监测方案**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	每季一次

4、固体废物

(1) 产生环节

(一)生活垃圾

项目职工定员 101 人,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kg/(人·天)计算,年工作 250 天,约为 25.25t/a,分类收集至垃圾桶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二)一般工业固废

①废弃检测样品: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在进行各项测试过程中,产生废弃测试样品约 2t/a,收集后外售处理。

**表 4-16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废物名称	属性		有毒有害成分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类别	代码				
1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99	/	/	固体	/	25.25
2	测试	废弃检测样品	/	/	/	固体	/	2

注:环境危险特性包括毒性(T)、腐蚀性(C)、易燃性(I)、反应性(R)和感染性(In)。

(2) 贮存和处理方式

项目固体废物贮存和处理方式见下表。

**表 4-17 项目固体废物贮存和处理方式**

序号	废物名称	贮存方式	处理方式	处理去向	利用/处置量(t/a)
1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至垃圾桶中	委托处置	环卫部门	25.25
2	废弃测试样品	装入袋后密封,存放至固废暂存间	委托处置	废品站	2

(3) 环境管理要求

(一)生活垃圾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存放在垃圾桶中,不与一般工业固废混放,固废相互间不影响。生活垃圾平时及时收集,合理分类,垃圾桶盖子紧闭,安排专人清理垃圾桶附近散落的垃圾,避免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二)一般工业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利用一般固废暂存间(5m<sup>2</sup>)进行贮存,禁止生活垃圾混入。一般

固废暂存间需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  
保部[2013]36号公告的修改表单等规定要求。普通废包装材料收集转运过程中，需注意固废散  
落并做到及时清扫，避免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工业固废堆场需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要求，规范张贴环保标志。

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  
标志。本项目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的具体要求见下表。

**表 4-21 固废堆放场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图形标志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厂区门口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蓝色	白色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警示标志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警示标志牌	长方形边框	黄色	黑色	
	包装识别标签	/	桔黄色	黑色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暂存于厂区内设置的固废暂存场所，并且定期清运出厂区。废弃物无颗粒物产生，故不会增加大气中的粉尘含量和大气的粉尘污染，不会导致大气的污染。固废禁止直接倾倒入水体中，故不会使项目周围水质受到污染。避免雨水的浸渍和废物本身的分解，不会对附近地区的地下水造成污染。固体废弃物厂内堆存，不会占用大量土地，各类固废场所采用水泥地面硬化，设置顶棚防风、防雨、防晒且分类存放，不会使土壤碱化、酸化、毒化，破坏土壤中微生物的生存条件，影响动植物生长发育。

本环评要求企业落实以下几点要求：

- a、对固废堆场进行水泥硬化，并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
- b、加强固废管理，固废堆场中一般固废的堆放位置应在物理上、空间上严格区分，确保

污染物不在一般固废间转移。

固体废物贮存、运输过程中散落、泄露的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废采取了合理的综合利用和处置措施，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均不外排，因此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5、地下水、土壤

项目主体工程位于厂房1层，厂区内地面均已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营运期间建设单位应加强生产管理，定期对危废暂存间等重点区域开展防腐防渗防漏检查，必要时通过涂防腐防渗涂层（环氧地坪等），增设防漏托盘、围堰等措施，进一步加强防腐防渗防漏能力。

#### 6、生态

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岳王科技创新产业园范围内，不涉及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7、环境风险

##### （1）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和项目使用化学品的理化性质，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危险物质识别结果见下表。

表 4-19 危险物质识别一览表

序号	物质名称	存放位置	最大储量 (t)
1	正己烷	仓库	0.003

##### （2）Q 值计算

环境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表 4-20 危险物质识别一览表

序号	风险物质名称	最大存在量 q (t)	临界量 Q (t)	q/Q
1	正己烷	0.003	500	0.000006
合计				0.000006

$Q < 1$ ，因此无需进行专题评价。

##### （3）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涉及主要风险物质为正己烷，风险物质主要存放于仓库、危废间。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主要为正己烷泄漏，对周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造成污染。

##### （4）环境风险分析

①项目使用的各类化学品在运输、转移、贮存、使用等环节中，因容器破损、操作失误等情况发生泄漏，泄漏的化学品通过雨水管网、地表漫流等途径进入周边水体和土壤，造成水体和土壤中污染物浓度增加，破坏水和土壤生态环境。

②项目使用的易燃易爆危险物质遇激发因素，造成火灾爆炸事故

火灾爆炸引起的次生污染：当发生火灾或者爆炸事故后，天然气不完全燃烧产生的一氧化碳、黑烟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影响；灭火过程产生的消防废水随地表径流进入水体内，对其水质造成污染，同时也会对周围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事故将伤害火灾或爆炸范围内的生物资源，包括动物、植物、微生物等；事故将改变土壤的温度、结构、理化性质、肥力等。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做好防火和消防措施，预防火灾事故发生。

②加强对原辅材料储存的安全管理及监控，确保操作规范，确保桶装容器不倾倒、无破损，防止液体泄漏。

③加强对废气处理装置的日常检查严格按照规范操作，杜绝事故排放。

④生产设备、除尘设备、吸尘管道采取防静电措施。定期对相关设施进行维护保养，确保正常运行。除尘设备建议加装防爆装置。

⑤定期对车间地面使用吸尘器等工具进行清扫，车间通过排风扇等设施加强通风，使作业场所积累的粉尘量降至最低。固体废物按期清理，禁止在厂内长期堆放。

⑥对从业人员进行严格、系统的培训，提高操作技能，严守操作规范。制定严格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责任制度。

⑦加强日常管理，危险化学品入库时，应严格检验物品质量、数量、包装情况、有无泄漏。危险化学品入库后应采取适当的养护措施，在贮存期内，定期检查，发现其品质变化、包装破损、渗漏、稳定剂短缺等，应及时处理。设置仓库和负责人，妥善保管化学危险品。危险化学品分类、分区存放。危险化学品严格领用制度，领料、配料过程须一人以上监督，用不完的立即退回仓库并作登记。

⑧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根据参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指导性意见）》，需进行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及备案。项目建成投产后，应组织编制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体系，配备相应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和员工应急培训，以提高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置能力，尽量降低灾害。

(6) 分析结论

建设单位应加强风险管理，并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尽量降低风险发生概率。在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环境风险可控。

8、电磁辐射

项目不涉及运营期电磁辐射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9、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表

表 4-21 建设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汇总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接管量(t/a)	外排环境量(t/a)
废气	有组织	NOx	0.0000312	0	/	0.0000312
废水	生活污水 (2020t/a)	COD	0.808	0.1616	0.6464	0.101
		SS	0.404	0.1212	0.2828	0.0202
		NH <sub>3</sub> -N	0.0505	0	0.0505	0.0101
		总磷	0.0101	0	0.0101	0.00101
固废	生活垃圾		25.25	25.25	/	0
	一般工业固废		2	2	/	0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排气筒	NOx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厂界(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NOx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地表水环境	1#生活污水排放口	COD、SS、氨氮、总磷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声环境	噪声	Leq(A)	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时关闭门窗,定期维护保养设备、基础减振、软管链接、加装消声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一般工业固废:废弃测试样品暂存于固废暂存间,委托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环保设施定期巡检,原料及成品仓库做好防渗措施。其他区域也全部采取防渗防腐处理。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风险物质储存点张贴醒目标志,配备灭火消防设备;对储存点进行日常巡查,及时排查潜在的泄漏点风险物质;尽量少存放减少厂内储存量。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b>1、环境管理</b> 建设单位应设置环保专员岗位,其主要职责为:①贯彻执行国家和江苏省市的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建立生产设施、环保设施运行台账;②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检查监督,定期上报各项环境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③组织制定公司各部门的环境			

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④负责公司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

## 2、排污许可申请情况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实施排污许可证制度，本项目不属于该名录列明的应重点管理、简化管理的行业，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5-2。

表 5-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莱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汽车零部件等产品检验检测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建设时间
废气	燃烧	NOx	新风收集系统+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与主体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老化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过，无组织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高温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过，无组织达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厂界	非甲烷总烃、NOx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厂区	非甲烷总烃、NOx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化粪池处理	达到接管标准	
噪声	生产车间	噪声	新增减振底座、厂房隔声，降噪量 25dB（A）	厂界满足（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固废	固废暂存	一般工业固废	固废暂存间 10 m <sup>2</sup>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	环卫清运	
绿化			依托周边绿化	-	
“以新带老”措施				-	

注：化粪池为厂房现有设施，不需追加投资。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了本报告提出的相应的环保治理对策措施，严格执行国家和有关环保法规和条例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 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 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 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NOx				0.0000312t/a		0.0000312t/a	
废水	废水量				2020t/a		2020t/a	
	COD				0.808t/a		0.6464t/a	
	SS				0.404t/a		0.2828t/a	
	氨氮				0.0505t/a		0.0505t/a	
	TP				0.0101t/a		0.0101t/a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25.25t/a		25.25t/a	
一般工业固废	废弃测试样品				2t/a		2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